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臺東市中山路二七六號
承辦人：陳玉
電話：089-320-995
電子信箱：o5016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原文字第113022239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。

主旨：檢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「114年度平埔族群語言復振計畫」1份，請貴所轉知所轄平埔族群人民團體，並鼓勵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3年10月4日原民教字第113004857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所轉知所轄平埔族群人民團體於113年10月30日前將執行計畫報送本府，俾利本府於113年11月15日前完成初審及彙整細部執行計畫後函報原民會複審。

正本：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原住民族行政處文教行政科

